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
2024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工作方案

为积极稳妥推进2024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有序进行，保障复试科学有效、公平公正，根据《首都经济贸易大学2024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办法》，特制定法学院接收优秀本科推荐免试生复试工作方案。

一、考试安排

复试形式为线下现场面试，由5名复试教师组成复试小组进行面试，主要考察推免生的外语听力和口语能力、专业素质、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内容，重在考察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科研创新能力以及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

面试时间：2023年9月21日（周四）下午1:30开始

请符合我校推免要求的同学自行进推免微信群（见文末），确定复试名单后在微信群里统一公布，经审核未进入复试者需退群（自行退群或学院统一删人）。复试时将按复试规模组成若干复试小组，具体分组安排及面试地点微信群内另行通知。

二、成绩计算方法

复试面试总分100分，外语听力、口语考核占20%，专业素质与能力等考核占80%，按复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复

试总成绩不及格（<60 分，不含 60 分）者不予录取。

三、考生须知

1、考生需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周四）上午进行资格审核，时间为 9:00-11:00，地点在博远楼 409 办公室。资格审核时请携带下列材料：　1>有效期内的学生证、身份证（必带）

2>本科阶段成绩单（须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公章）（必带）

3>英语六级或四级成绩证明、其他外语能力证明材料（非必带）

4>其他证明自己学习、研究等水平和能力的材料或获奖证书（非必带）

5>个人简历（请浓缩到一张 A4 纸上）

2、已参加法学院夏令营并已获得优秀营员的同学请注意，如夏令营期间复试的我院专业与实际申请的我院专业不一致的，无需重新复试。本校其他学院推免生申请法学院推免的，需参加复试。

3、本细则未尽事宜，以我校研招网《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2024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办法》为准。考生应及时关注我校研招网近期相关通知及学院推免微信群内所有通知公告。

四、学院联系方式

刘老师　　办公电话：010-83952240　办公室：博远楼 409

电子邮箱：liuying8147@163.com



群聊：2024首经贸法学院推免群



该二维码7天内(9月22日前)有效，重新进入将更新